

证券代码：000546

证券简称：金圆股份

编号：临 2015-117 号

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今日,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“金圆控股”)的通知,金圆控股将其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,情况如下:

金圆控股于 2015 年 9 月 17 日与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宏信证券”)签订了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》,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股 51,500,000 股(占公司总股份数 8.61%)质押给宏信证券,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2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》。

2015 年 12 月 22 日,金圆控股与宏信证券办理完成了解除质押的相关手续,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数为 51,500,000 股,占公司总股份数 8.61%。

截至本公告日,金圆控股持有公司股份合计 249,760,209 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 41.74%。金圆控股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数为 51,500,000 股(占公司总股份数 8.61%)。截至本公告日,金圆控股累计用于质押的股份合计 115,686,957 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 19.33%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12 月 24 日